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方冠茹

電話：06-2991111#7909

傳真：06-6333116

電子信箱：fang101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南區海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研字第11104446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二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徵文簡章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2022第二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」徵文，請惠予協助於貴機關網站公告宣傳，並鼓勵所屬同仁、師生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徵文活動分紙本投稿及線上投稿。

(一)具中華民國籍者，並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者，不限年齡。

符合上述基本資格即可以參加。不限定題材，惟須以繁體中文書寫。以未曾發表（含演出、網路、實體出版）、未曾獲獎之作品為限，翻譯、改寫作品不予受理。

(二)短篇小說，20,000字以內為原則。

二、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1年8月31日截止，報名表單請至「葉石濤文學紀念館」徵件官網<https://ystlmm-culture.tainan.gov.tw/index.php>下載或點選。

三、函檢附徵文簡章一份，請連結葉石濤文學紀念館網站<https://ystlmm-culture.tainan.gov.tw/index.php>協助宣傳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新北市立圖書館、臺南市立圖書館、高雄市立圖書館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臺北市藝文推廣處、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

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文化研究科

來文

